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何家盛先生、总裁潘立夫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ST 星美
股票代码	00089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东路 5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8000
办公地址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1 号星光大厦 B 座 6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112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inacfc.com
电子信箱	stellarmegaunion@yahoo.cn

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虹	陈亚兰
联系地址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1 号星光大厦 B 座 6 楼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1 号星光大厦 B 座 6 楼
电话	023—67882859	023—67882862
传真	023—67882851	023—67882861
电子信箱	stellarmegaunion@yahoo.cn	stellarmegaunion@yahoo.cn

§3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08年	200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6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1,045.39	170,979.44	170,979.44	-93.54%	33,940,110.52	33,940,110.52
利润总额	1,202,140,986.46	4,156,034.59	-65,835,532.17	-	-1,573,943,906.60	-1,286,943,82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3,531,589.00	4,559,312.07	-65,432,254.69	-	-794,441,501.91	-1,250,344,23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822,276.77	-73,539,213.69	-73,539,213.69	-41.18%	-336,023,755.05	-791,926,48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06.70	-277,792.10	-277,792.10	-	-3,205,964.62	-3,205,964.62
	2008年末	200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6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51,133.68	473,767,502.00	473,767,502.00	-99.99%	424,089,608.84	466,030,484.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246,551.07	-1,210,776,842.64	-1,210,776,842.64	99.40%	-1,205,610,712.66	-1,215,336,154.71
股本	413,876,880.00	413,876,880.00	413,876,880.00	0.00%	413,876,880.00	413,876,880.00

3.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08年	200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6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1	0.01	-0.16	-	-1.92	-3.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1	0.01	-0.16	-	-1.92	-3.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8	-0.18	-41.18%	-0.81	-1.9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	-	-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01	-0.0007	-0.0007	-	-0.0077	-0.0077
	2008年末	200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6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02	-2.93	-2.93	99.40%	-2.91	-2.9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1、债务重组损益	1,307,448,033.51
2、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835.74
3、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332.00
4、所得税的影响数	-
5、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
合　计	1,307,353,865.77

3.3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8 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化如下表：

改革前			改革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293,876,880	71.01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93,876,880	71.01
二、流通股份合计	120,000,000	28.99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20,000,000	28.99
三、股份总数	413,876,880	100.00	三、股份总数	413,876,880	100.00

2、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3,876,880	71.01							293,876,880	71.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40,000	0.06							240,000	0.06
3、其他内资持股	293,636,880	70.95							293,636,880	70.9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61,348,380	63.15							261,348,380	63.15
境内自然人持股	32,288,500	7.80							32,288,500	7.8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000,000	28.99							120,000,000	28.99
1、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0	28.99							120,000,000	28.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13,876,880	100.00							413,876,880	100.00

4.2 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2130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01	58,000,000	58,000,000	
上海钜爱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4	20,013,618	20,013,618	
上海平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	20,000,000	20,000,000	
上海紫澜门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	20,000,000	20,000,000	
上海紫澜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	20,000,000	20,000,000	
上海申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15,500,000	15,500,000	
张怀斌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15,000,000	15,000,000	
冯永辉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2	15,000,000	15,000,000	
王安生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2	14,550,000	14,550,000	
深圳市恒信德威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5	13,440,000	13,4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郑旭	1,016,100	人民币普通股
檀进生	9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若华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许莉静	866,45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旭	770,236	人民币普通股
高婷	704,3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信源诚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彩银	678,400	人民币普通股
傅小萍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谭先莉	541,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不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在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4.3.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控股股东为卓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覃辉先生。由于公司原控股股东卓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全部被司法拍卖，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更。

4.3.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由于公司原主要股东卓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朝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相继被司法分拆拍卖，导致公司报告期股权结构高度分散，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尚未实施，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尚未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控制权存在缺位状态。

4.3.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报告期由于公司股权结构高度分散，控制权存在缺位状态。

§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何家盛	董事长、财务总监	男	48	2007年12月27日	2010年07月16日	0	0		0.00	是
胡宜东	副董事长	男	45	2007年07月16日	2010年07月16日	0	0		60.00	否
王安生	董事	男	46	2007年12月27日	2010年07月16日	1455万股	1455万股		0.00	是
李　敏	独立董事	男	52	2007年12月27日	2010年07月16日	0	0		10.00	否
龚书楷	独立董事	男	67	2007年12月27日	2010年07月16日	0	0		10.00	否
王永康	监事会召集人	男	46	2007年12月27日	2010年07月16日	0	0		0.00	是
徐景成	监事	男	49	2007年12月27日	2010年07月16日	0	0		0.00	是
陈亚兰	监事	女	46	2008年07月17日	2010年07月16日	0	0		6.00	否
潘立夫	总裁	男	47	2007年12月10日	2010年07月16日	0	0		0.00	是
徐　虹	董事会秘书	男	44	2008年07月17日	2010年07月16日	0	0		6.00	否
合计	-	-	-	-	-	1455万股	1455万股	-	92.00	

上述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适用 √不适用

5.2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何家盛	董事长	6	6	0	0	0	否
胡宜东	副董事长	6	6	0	0	0	否
王安生	董事	6	5	0	1	0	否
李　敏	独立董事	6	5	0	1	0	否
龚书楷	独立董事	6	6	0	0	0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6 **董事会报告**

6.1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公司主营业务为通信产业投资，通信设备制造，通信工程及技术咨询；增值电信业务；机械产业投资及设备制造；自营进出口业务。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0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15.99 万元，营业利润-10,529.67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亏损 4,018.60 万元，净利润 120,353.1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26,896.38 万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为 142.72%。公司 2008 年营业收入与上年相比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务已经全部停止，净利润比上年大幅增长，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破产重整和股改，形成大额债务重组收益，营业利润比上年减少，主要是计提了借款利息和增加了破产重整相关费用。

（3）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主要困难及对策：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了破产重整工作。但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依赖于公司重组能否成功。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拟引进杜惠恺先生控制下的公司进行重组，但尚未达成任何协议，拟注入的资产未正式确定，也未开展审计、评估工作，故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通信服务业	11,045.39	-	100%	-93.54%	-	-93.54%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CDMA手机业务	11,045.39		100%	-93.54%	-	-93.54%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西南地区	11,045.39	-91.34%

6.4 采用公允价值计算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4,383.01	-83,835.74	-	-	-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214,383.01	-83,835.74	-	-	-
金融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合计	214,383.01	-83,835.74	-	-	-

6.5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6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7 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8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审计报告中提出：

自 2005 年以来，因星美联合无法提供完整的会计核算资料，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其 2005 年度、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因而，我们仍无法通过审计程序取得相应的审计证据对星美联合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年初数进行核实。同时，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星美联合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人民币-7,246,551.07 元，由于截止报告日星美联合有关资产重组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星美联合持续经营能力尚不确定。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所提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上述事项是存在的，公司重视上述事项的存在对公司产生的不良影响，将认真做好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以消除其不良影响。

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程度：上述事项对公司 2008 年度利润无影响。

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可能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通过加快资产重组步伐，公司能够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的负面影响。

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加快资产重组的步伐，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2）加强内部管理；（3）提高财务工作水平，提高财务信息质量；（4）规范运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3、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注意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针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指出的上述问题，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和财务会计部门应当引起高度重视。我们要求：公司应加快资产重组的步伐，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加强内部管理；加强学习和培训，提高财务工作水平，切实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6.9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09］第 11158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08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03,531,58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94,646,586.83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91,114,997.83 元。公司 200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无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7年	-	-65,432,254.69	-
2006年	-	-1,229,154,134.39	-
2005年	-	-442,058,263.56	-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1、7.2 所涉及事项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的影响

无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0	0	34,360.07	449.92
重庆博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鑫以的控股子公司）	0	0	275.82	275.82
合计	0	0	34,635.89	725.74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 元，余额 0 元。

7.4.3 2008 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在实施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时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其所持有的星美联合股份。 该承诺在继续履行。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下转 D27 版）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所有董事均出席会议。

1.4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5 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何家盛先生、总裁潘立夫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175,904.87	51,133.68	24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676,700.77	-7,246,551.07	-5.94%
股本	413,876,880	413,876,88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0.02	-0.02	0.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总收入	0.00	11,045.39	-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0,149.70	-20,457,209.68	9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25.19	-38,441.79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00	-0.0001	-
基本每股收益	-0.001	-0.0494	97.98%
稀释每股收益	-0.001	-0.0494	97.98%
净资产收益率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131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郑旭	1,016,100	人民币普通股
檀进生	949,9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若华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许莉静	866,45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旭	770,236	人民币普通股
高婷	704,3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信源诚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彩银	678,400	人民币普通股
傅小萍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谭先莉	541,00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预付账款：本报告期增加系已经支付但还未摊销的信息披露费和房租等，其他应付款：本报告期增加系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代垫的公司日常运营费用，净利润：本报告期减少系公司目前无经营收入而公司日常运营费用在发生。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根据公司重整计划，在完成破产重整与股改实施之后，鑫以实业将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鑫以实业拟引进其关联方新世界房产向公司注入具有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完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但是，由于全球金融危机致使香港的经济形势、股市和房地产行业遭受重大影响，相关各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将发生重大变化，新世界房产已退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由于以上原因，鑫以实业拟引进杜惠恺先生控制下的公司进行重组，但尚未达成任何协议，拟注入的资产未正式确定，也未开展审计、评估工作，故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在 2008 年年度报告中作了具体说明《详见 2009 年 04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由于公司有关资产重组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公司 2008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事项未得以解决。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在实施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时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其所持有的星美联合股份。	该承诺在继续履行
股份限售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做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为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时承诺：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同时，为避免同业竞争与规范关联交易，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承诺： 保证现在和将来不经营与星美联合相同的业务；亦不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星美联合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企业；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存续公司及其它股东的正当权益； 对于公司及关联方将来与星美联合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履行星美联合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遵循市场定价原则，确保公平、公正、公允，不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将促使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遵守上述承诺。	该承诺在继续履行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无
其他承诺（包括追加承诺）	无	无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2 持股 30%以上股东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5 报告期重大合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6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本报告期没有接待投资者实地调研、电话沟通和书面问询。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九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ST 星美　　公告编号：2009-23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4 月 11 日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08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家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经营工作报告》，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和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09］第 11159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08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03,531,58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94,646,586.83 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491,114,997.83 元。公司 200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做出 200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 年年度报告》及《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审计工作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尽职尽责，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总结的报告》，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按照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相关要求，本公司虽然面临因未来重大资产重组而导致主营业务的改变而需要进行更新、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需要，但是，符合现在实际情况并行之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仍然在破产重整与股改工作中以及日常管理活动中发挥着作用，并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了管理风险。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和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置，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使之适应公司未来的产业结构和发展的需要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消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自 2006 年 5 月 9 日起，由于公司 2005 年年度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实行其它特别处理，股票简称由“星美联合”变更为“ST 星美”。自 2007 年 5 月 8 日起，由于公司 2005 年和 2006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亏损，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股票简称由“SST 星美”变更为“S*ST 星美”。尽管公司 2007 年度的净利润出现微利，但会计师对公司 2007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仍存在暂停上市交易的风险。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破产重整计划在法院规定的执行期内完成了破产重整的执行工作。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08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2008 年度，公司实现重组收益 1,307,448,033.51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203,531,589.00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消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是否撤消股票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的说明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就在 2008 年年度报告中因会计政策变更而对 2007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之事项说明如下：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07 年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06 年版）第三条的规定，将卓京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卓京投资，下同）对公司的债务豁免事项确认为债务重组方式中的第三种“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如减少债务本金、减少债务利息等，不包括以资产清偿债务和将债务转为资本两种方式”。根据该准则第七条的规定，“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务人应当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修改后的债务条款如涉及或有应付金额，且该或有应付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2006 年版）中有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债务人应当将该或有应付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和预计负债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卓京投资豁免的 69,991,566.76 元确认为 2007 年度营业外收入符合当时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008 年度，根据财政部财会函［2008］60 号《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 2008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中第 8 条“企业接受的捐赠和债务豁免，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符合确认条件的，通常应当确认为当期收益。如果接受控股股东或控股股东的子公司直接或间接的捐赠，从经济实质上判断属于控股股东对企业的资本性投入，应作为权益性交易，相关利得计入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要求，即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的情况下，国家没有发布相关的会计处理办法，企业应当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将 2007 年 12 月卓京投资对公司的债务豁免收益 69,991,566.76 元进行追溯，调整了 200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期初数及 2008 年度利润表相关项目的上年同期数。（注：卓京投资在 2007 年 12 月债务豁免当期与星美联合的关联关系为：前 12 个月内为星美联合的实际控股股东。）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及 2008 年度利润表上年同期数的影响如下表：

表 1：对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期初数的影响

报表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股东权益						
资本公积	1,297.43	1,297.43	69,992,864.19	69,992,864.19	69,991,566.76	69,991,566.76
未分配利润	-857,606,845.43	-1,624,655,020.07	-927,598,412.19	-1,694,646,586.83	-69,991,566.76	-69,991,566.76

表 2：对公司 2008 年度利润表上年同期数的影响

报表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影响金额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营业外收入	69,991,566.76	69,991,566.76	0.00	0.00	-69,991,566.76	-69,991,566.76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4,027,730.84	4,559,312.07	-45,963,835.92	-65,432,254.69	-69,991,566.76	-69,991,566.76

十二、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对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审计报告中提出：

自 2005 年以来，因星美联合无法提供完整的会计核算资料，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其 2005 年度、2006 年度和 2007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因而，我们仍无法通过审计程序取得相应的审计证据